

關於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輔助器具的應用

為讓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能在平等機會的原則下得到適切的教育，並輔助其融入家庭、學校及社會，澳門政府一直以來致力推動澳門特殊教育的發展。針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如何施教，早在二十多年前，教育暨青年局已就有關教學模式進行探討，並提供不同形式的「輔助」，如開辦不同類型的融合班、特教班；訂定小班教學人數、特別課程；加入專業特教團隊跟進學生個案等。

雖然，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有了學習的機會及輔助支援，但由於他們的身體或心智障礙，往往在日常生活或學習中仍會遇到不少的困難，例如：有視覺障礙的學生如何知道課本或測驗卷上的內容等。

隨著科技的發展，針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開發的各種能夠提升、維持或改善身心障礙者日常生活功能的物品、設備零件或產品系統等輔助器具(assistive devices，簡稱輔具)亦應運而生。它們可以有效地降低身心功能的缺陷對日常生活造成的不便，提高學習品質，減輕照顧者的負擔。常見的輔具設備包括盲用電腦、擴視機、放大鏡、調頻助聽器、電子溝通器等。這些器具的功能可概括為：

- 1) 擴大身心障礙者學生的殘存功能：例如視障者利用擴視機和放大鏡擴大殘存的視力；聽障者利用助聽器增進殘存的聽覺功能；嚴重肢障者利用電腦輔助性輸入介面增進殘存的肢體功能。
- 2) 迴避因身心障礙而無法發揮的功能：例如視障者利用有聲書接收資訊，即是利用其聽力迴避閱讀時需要使用的視力。
- 3) 補償有待提升或較為不足的身心功能：例如使用溝通輔助設備克服語言溝通上的障礙；使用特殊功能的電動輪椅克服重度肢障者無法在學校中長距離移行的問題。

教育暨青年局近年透過學生社會福利處，購置或資助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購置有關學習輔具，並在教育心理輔導暨特殊教育中心內設立了「輔具資源室」，一方面為滿足有需要人士對輔具借用的需求，另一方面，向市民推廣輔具應用對減少日常障礙的效用，從而鼓勵家長、學校及機構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添置相應的輔具，減低學生在生活上的障礙。輔導及復康機構工作人員、學校教師、治療師及學生家長只需填妥“租借設備及場地申請表”，便能免費借出「輔具資源室」內之輔具及教具，手續簡單、便民。目前「輔具資源室」備有多種不同類型的輔具及教具，數量超過三百件，分為七種類別，包括：認知輔具：如家庭用品模擬玩具、性教育布偶等；語言/社交溝通輔具：如微電腦溝通板、輔助開關、助聽電話、故事、身體圖卡等；手眼協調教具：如串珠玩具、疊積木玩具等；行動輔具：如輪椅、為視障人士提供的導向指示棒等；擺位輔具：如站立架、輔助椅等；自理輔具：如特殊輔助餐具—加粗手柄的匙羹及叉子等；啟發思維的教具：如數學遊戲教具等。

教育暨青年局未來還會不斷購置新類型的輔具、治療用品及教具，宣傳和提高「輔具資源室」借用服務，並建立輔具設備的資料庫，進一步建設無障礙的校園環境，推動「融合教育」的進行。

上載日期: 2011/11/15